

The Children's Court

給父母的信息

The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以下簡稱“該部門”)的兒童保護工作人員(以下簡稱“工作人員”)已經拜訪你的家庭，他們擔心你孩子的安全和成長，認為他們需要保護。

該部門已經就你孩子的事宜開始了相關的法律程序(稱為保護申請)。Children's Court 的法官會決定你的孩子是否需要保護以及怎樣對他們來說是最有益處的。

你必須出席法庭。出席法庭可能讓人緊張，你可以要求你的家人或朋友陪同和支持你。

我的孩子會住在哪裡？

當 Children's Court 在做決定的過程中，有些孩子仍然會留在家裡居住。在一些情況下，工作人員會把孩子從他們認為不安全的環境帶走，直至這件事情開庭並且法庭已經做出最有利孩子的決定。如果是這樣的話，工作人員會和你討論把你的孩子送往你的一位家庭成員或朋友居住的可能性。這是需要先進行一些評估和審查而定。如果不可行，兒童保護工作人員會與你討論其他的居住安排，比如收養者照顧。

你和你孩子在這段時間仍然會保持聯繫，這可能也會成為法庭法令的一部分。法庭會從你孩子利益著想作出關於你與孩子聯繫事項的決定。

如果我希望我的孩子住在家裡呢？

如果你希望你的孩子在法官作出關於孩子未來的決定期間仍然住在家裡，你可以要求你的法律代表在法庭上向法官提出。法官會裁決這樣做是否可行。

我怎樣為出庭做準備？

請閱讀保護申請的文件，確定法庭的名稱以及聆訊的時間和地點。

你可以尋求法律援助決定你是否需要法律代表出席。

你的孩子並不需要出席法庭，除非他們表達了意願願意出庭，或者法庭法令要求他們出庭。十歲或以上的孩子在法庭上將會由法律代表出席，除非法庭認為孩子不夠成熟不能作出指示。

如果你需要尋求法律代表，法庭有提供 Victoria Legal Aid 法律援助服務。盡量在開庭之前半小時到達法庭與你的法律代表溝通。

如果你需要一位傳譯員幫助你理解或者參與在法庭進行的程序，你可以請工作人員為你在法庭上安排一位傳譯員。

我到達法庭後會怎樣？

法庭可能很繁忙，你可能需要等待一段時間後才進入法庭。

當你孩子的名字被叫到的時候，你可以進入法庭坐在你的法律代表的桌子後面。你或可以跟你的孩子和工作人員坐在一起。

法庭上會發生什麼事情？

法官會想了解你的家庭狀況以及為什麼工作人員認為你的孩子處於危險之中。法官可能會向你和和的孩子詢問你們對所陳敘內容的看法。

如果這次不是一個緊急聆訊，法官會收到工作人員所寫的報告(你也會收到工作人員報告的複印件，他們在開庭之前會與你討論其中的內容)，或其他可能認識你或

你孩子的專業人員所寫的報告，並且可能會要求證人對所陳敘內容發表他們的觀點。

如果你要在法庭上舉證，你必須陳敘實情並回答事務律師或者法官的問題。如果你不明白對方所說的意思，你可以要求對方解釋清楚讓你明白。

你必須稱呼法官為 Your Honour、Sir 或 Madam。

我必須去法庭多次嗎？

有可能。每個保護申請通常需要兩次或兩次以上的聆訊。

第一次法庭聆訊中法官通常會把審理推遲到另外一天，並且決定在此日期之前孩子住在何處。

你可以申請孩子回家由你來照顧，直到法庭作出孩子未來居住事項的決定。法官會決定這樣做是否可行，但是如果他認為你的孩子回家不安全他將不會同意。

法官可能會：

- 判定在法庭聆訊的日期之前你的孩子是否可以回家，還是與其他家庭成員或朋友生活在一起。

或者

- 你的孩子必須住在兒童保護部門安排的住處居住，例如收養照顧的家庭或者寄宿照顧住所，直到下一次法庭聆訊。

接下來的法庭聆訊會怎樣呢？

如果你、你的孩子以及工作人員不能就你孩子的利益來達成共識，法官會判斷你的孩子是否處於被傷害的危險當中，並且決定需要採取哪些行動。如果法官判定你的孩子不需要保護，這個個案將會終止。你的家庭和兒童保護部門的聯繫也將結束。

如果法官判定你的孩子需要保護，法官會決定是否需要頒發保護令。如果需要，法官會決定哪種保護令最合適保護你的孩子和對他最有利。法官會解釋做這個決定的原因。

這些法令的範圍包括你作出的保證，允許你的孩子跟你生活在一起而兒童保護部門不再干預。或者法令規定你的孩子不能再與你生活在一起，要與其他人一起生活（比如說親屬），或是有可能由該部門負責孩子的日常生活照料。

這些是法庭有可能頒發的不同法令。工作人員或者你的法律代表可以為你解釋法庭全部的程序和各種法令。

如果我不理解所發生的事情該怎麼辦？

你可以要求工作人員或者法律代表向你解釋法庭發生的一切，包括法官頒布的法令對你和你的孩子意味著什麼，以及你對法官的判決進行申訴的權利。

我從哪裡能夠獲得法律建議？

獲得法律建議並且決定是否需要由法律代表代表你出庭是非常重要的，你可以向以下機構或個人進行法律幫助的諮詢：

- 當地律師(在 *Yellow Pages* “事務律師”一欄中查找)
- Victoria Legal Aid, Melbourne, 電話 1300 792 387
- The Law Institute of Victoria, 電話 (03) 9607 9311
- The Victorian Aboriginal Legal Service Co-op Ltd, 電話 1800 064 865
- The Aboriginal Family Violence Prevention & Legal Service Victoria, 電話 1800 105 303
- 本地社區法律服務機構

Melbourne、Moorabbin 和 Broadmeadows 的兒童法庭都有 Legal Aid 精通兒童法的事務律師。他們通常在保護申請提交之後擔任兒童的法律代表，但在一些情況中也擔任父母的法律代表。如果你的孩子已經委任 Legal Aid 的事務律師作為法律代表，而你亦有資格接受法律援助服務的情況下，Legal Aid 會為你安排一位私人事務律師代表他們做你的法律代表。在非首府的城市，你可以聯繫當地法庭討論你的法律代表的安排。

如需要獲取更多信息，請與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辦公室聯繫。

聯絡信息

兒童保護工作人員的姓名：

他們所在的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的辦公室是：

他們的聯繫電話：

如果你希望索取此出版物的存取格式，請發郵件至
cpmanual@dhhs.vic.gov.au

維多利亞州政府 1 Treasury Place, Melbourne 授權和
出版

© 維多利亞州, 2016 年 3 月. 網站查詢

www.cpmanual.vic.gov.au